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5 年)

二〇二五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如有）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一）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从而使 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二）截至 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3.86%、48.95%、47.16%和 46.75%，公司负债率在近年末有所回升。虽然本公司目前经营正常，现金流状况良好，但仍可能因资产负债率的未来上升而面临潜在债务偿还风险。

（三）2022 年度、2023 年度、2024 年度及 2025 年 1-6 月，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 8.31 亿元、1.67 亿元、1.81 亿元和 0.86 亿元，投资收益占公司净利润比例较高。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金额较大，2022 年末、2023 年末、2024 年末及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分别为 135.91 亿元、139.47 亿元、157.67 亿元和 158.58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52.57%、53.59%、54.68%和 54.79%，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合计金额分别为 28.31 亿元、70.81 亿元、73.58 亿元和 74.91 亿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10.95%、27.21%、25.52%和 25.88%。公司投资收益主要来源于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未来被投资企业的经营情况及本公司持股的变化，均将给本公司的投资收益带来波动，进而影响本公司的盈利状况和资产质量。

（四）截至 2025 年 6 月末，本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6.05 亿元，占总资产比率为 12.46%，占净资产比率为 23.39%，被担保人主要为联营企业及北仑区（开发区）国有企业。目前被担保人资信良好且经营正常，若被担保人发生相关债务的偿付困难并导致由本公司代偿债务，将影响本公司的经营及整体偿债能力。

（五）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及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中存在部分持股比例超过 50%或相对控股但未纳入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企业，该类公司在考虑北仑区域内战略发展需求及各公司职能变化的前提下，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出具的托管文件，分别将相应国有股权的管理权托管至宁波市北仑区公共项目建设管理中心等政府派出机构以及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行使，本公司不享有对该类公司的经营管理权和决策权，但保留该类公司所持股权的处置权和收益权或固定收益权。根据相应公司章程规定和审计师确认，本公司以权益法计入长期股权投资对该类托管公司进行计量。根据托管文件的约定，本公司享有该类公司股权收益权，收益权以投资收益体现。托管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方针主要由其受托人决定，但作为出资人，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还应承担托管公司在经营、决策过程中产生的相应风险，本公司虽已建立相应的投资人利益保护机制，但若该类公司经营不善，将对本公司的权益造成不利影响。

（六）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于所有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取得“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均视作同意并接受本公

司为“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制定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等对“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各项权利义务的规定。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6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9
一、 公司基本信息.....	9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9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10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11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11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4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6
一、 公司债券情况.....	16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8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9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21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1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5
四、 资产情况.....	2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27
六、 负债情况.....	28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2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3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0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2
财务报表.....	3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4

释义

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或经开控股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1 宁开控”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宁开控”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 经开 01”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4 宁开控”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5 经开 01”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本期债券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1 宁开控”、“23 宁开控”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国新证券	指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	指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4 宁开控”、“25 经开 01”联席主承销商、国投证券	指	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登记托管机构、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控股股东	指	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投资者、持有人	指	就“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及“25 经开 01”而言，通过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并持有“21 宁开控”、“23 宁开控”、“23 经开 01”、“24 宁开控”

		”及“25 经开 01”的主体
资信评级机构、新世纪评级	指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募集资金专户	指	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1 宁开控”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3 宁开控”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及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3 经开 01”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及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4 宁开控”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温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小微企业专营支行、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及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5 经开 01”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付的银行账户
专项偿债账户	指	本公司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1 宁开控”本息偿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宁波通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3 宁开控”本息偿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中信银行北仑支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及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3 经开 01”本息偿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4 宁开控”本息偿还的银行账户/本公司在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北仑支行开立的专项用于“25 经开 01”本息偿还的银行账户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6 月
《募集说明书》	指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面向专业投资者）/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	---	------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经开控股
外文名称（如有）	NINGBO ECONOMIC&TECHNOLOGICAL DEVELOPMENT ZONE HOLDING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NETD
法定代表人	缪秀荣
注册资本（万元）	80,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80,000.00
注册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 北仑区大碶灵江路 366 号 1 幢（19-1）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 北仑区大碶灵江路 366 号门户商务大楼 1917 室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网址（如有）	-
电子信箱	-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缪秀荣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灵江路 366 号门户商务大楼 1917 室
电话	0574-86783626
传真	0574-86783630
电子信箱	47256566@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本运营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国有资产管理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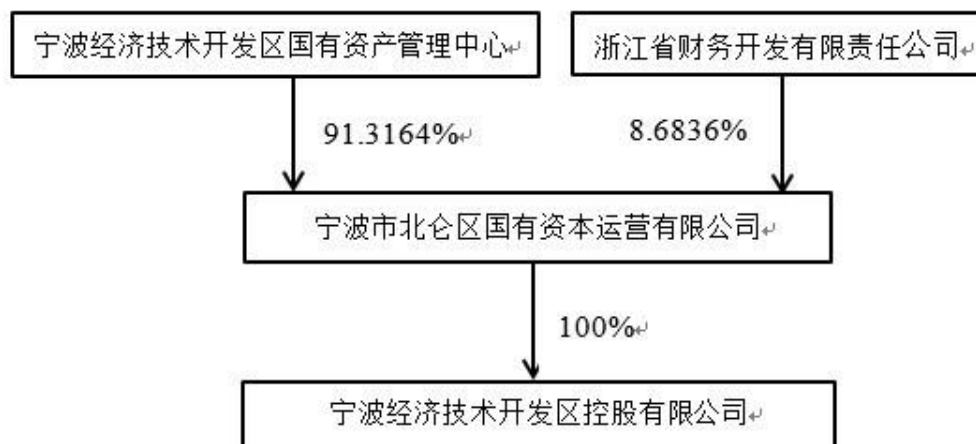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未受限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91.3164%，未受限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姓名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或新任职的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林芝	董事长	离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董事	林微波	董事	离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高级管理人员	林芝	总经理	离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董事	缪秀荣	董事长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董事	汪双玲	董事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高级管理人员	缪秀荣	总经理	聘任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2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的 25%。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缪秀荣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缪秀荣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汪双玲、陈萍、林微波、毛利妃

发行人的监事：无，已设审计委员会

发行人的总经理：缪秀荣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汪双玲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汪卓伟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经据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206144116715F），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国有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评估，咨询服务，建筑材料、金属材料、化工原料、花木、电气机械及材料的批发、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在污水处理方面，我国污水处理行业起步较晚，直到 20 世纪 80 年代才建成第一座现代化的污水处理厂。近年来，由于国家的大力支持和可持续发展目标的指导，我国污水处理行业取得了较大进展。但与发达国家相比较，我国污水处理在配套管网建设及污水处理标准等方面还存在一定差距。随着宁波市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城市供水范围的不断扩大，同时，随着宁波经济社会的快速发展，一批大工业项目的兴建和园区经济的凸起，污水处理能力及高质量生活用水的供需矛盾十分突出。随着宁波市北仑新区建设进程的加快，将

对生产污水处理及生活用水处理量提出新的要求。在水务业务方面，本公司所涉污水处理及再生水销售业务，均居于区域垄断地位。本公司为北仑区从事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业务的企业，从污水处理能力上与全国性及省、市污水处理企业存在一定的差距，但从本公司获得的“双甲级”运营资质证书及污水处理达标排放率 100% 上看，公司在技术及运营管理上处于同业先进水平。

在物业经营方面，本公司是北仑区物业经营规模最大的企业之一，在行业中具有较为明显的优势。

固废处理板块本公司所处的北仑区为浙江省对外开放时间最早、程度最高、国家级开发开放工程最集中的区域，是我国重要的航运、物流、加工制造和贸易中心。北仑区依托得天独厚的港口优势和地处长江三角洲南翼区位优势，近年来经济发展迅猛，财政收入不断增加。北仑区区域经济发达，临港大工业企业众多，工业废物逐年增加，本公司作为区内具有综合性固废处理资质的企业，垄断经营优势明显。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

（1）区位优势

发行人所处的北仑区为浙江省对外开放时间最早、程度最高、国家级开发开放工程最集中的区域，是我国重要的航运、物流、加工制造和贸易中心。北仑区依托得天独厚的港口优势和地处长江三角洲南翼区位优势，近年来经济发展迅猛，财政收入不断增加。北仑区各项发展水平均处于省市前列。

（2）垄断优势

发行人所涉水务行业中的污水处理和转供水均为特许经营，这确保了发行人水务业务在所处地域内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能维持较为稳定的经营收入。同时，北仑区区域经济发达，临港大工业企业众多，工业废物逐年增加，发行人作为区内具有综合性固废处理资质的企业，垄断经营优势明显。

（3）技术及成本优势

发行人水务板块采用行业领先的制水自动化控制系统和管网检漏系统，通过实时远程数据采集，对供水管网进行有效管理和调度，减少人为误差和失误，降低供水能耗与管网漏损，保证水质的稳定。发行人的主要供水管网均为 2002 年以后建设，其中大量采用球墨铸铁管，管网质量较好。技术装备方面的优势使得发行人在漏损率、单位电耗等技术指标方面优于行业平均水平。发行人下属岩东公司连续多年通过“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多年来圆满完成了污水处理达标排放任务。发行人下属岩东再生水厂采用国际先进的电吸附除盐技术进行废水的再生和回用，使得再生水处理成本较市场上同等水质的制水综合成本低三分之二，具有较大的成本优势。

（4）产品优势

发行人子公司宁波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拥有宁波市的危险废物安全填埋场，可从事焚烧、填埋、医疗废物处理等不同类型危险废物的处置。另外，物业经营方面，发行人拥有规模庞大的物业，同时涵盖了商业、公寓及宿舍等不同形态，有利于规避其中某类物业经营收益波动给公司带来的影响。

（5）外部支持优势

发行人作为北仑区（开发区）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公司，能够在政策和业务开展方面获得较多便利和股东支持，同时发行人与区域内各主要商业银行建立了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具有较强的融资能力。良好的外部支持增强了发行人的发展后劲。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毛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适用 ☒不适用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主营业务	2.69	2.09	22.13	98.42	2.45	1.89	22.70	95.17
其他业务	0.04	0.03	31.87	1.58	0.12	0.09	31.20	4.83
合计	2.73	2.12	22.29	100.00	2.57	1.98	23.11	100.00

注：本表格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与合并利润表中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金额一致。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其他业务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变动较大的原因系本公司于 2024 年 5 月份将持有的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100%股权、宁波北仑霞浦公共管廊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及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黄山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100%股权无偿划转至体外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 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本公司致力于服务北仑区域社会经济发展，以国有资产管理为载体，以投资、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为主要模式，依靠稳健经营、持续发展将公司建设成为金融资本和产业资本高度融合的现代化、综合性国有投资控股公司。

公司定位：一是公司依托、服务、服从于区域发展、战略需要和总体利益；二是公司定位于投资控股公司，通过专业的投资管理、资产经营和资本运作，提升资产价值，实现国有资产效益的最大化。

经营风格：稳健经营、持续发展是公司经营风格的提炼，在未来的业务拓展、投融资决策和财务管理等方面将继续保持稳健的风格，实现企业的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发展目标：现代化、综合性的国有投资控股公司。现代化是对公司管理科学化、专业化的要求，是对粗放式管理的超越；综合性是对公司投资和业务发展的要求，公司在现有资产管理的基础上要提高经营效益，在重视资产经营的同时，重视资本运作，实现金融资本与产业资本的高度融合。

依托于区域垄断经营优势和在政策业务开展方面获得的支持，继续推进国有资产保值增值，争取不断开发公司多元化经营的新活力，把公司建设成为在宁波地区乃至浙江省具有

较强影响力的现代化、综合性国有投资控股公司。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1）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水务、物业经营及固废处理等业务，未来物价上涨，有可能导致水务业务的净水和污水处理药剂，固废处理业务的柴油等原材料价格随着经济形势的变化而有所波动。公司在未来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将对公司主要业务原材料的供应和盈利能力造成一定影响。

（2）产品定价风险

公司污水处理、再生水等价格均由政府审定和监管。政府在充分考虑资源的合理配置和保证社会公共利益的前提下，遵循市场经济规律，根据行业平均成本并兼顾企业合理利润的原则来确定价格（收费）标准，保证了企业稳定合理的利润。如果未来由于生产成本上涨但政府相关部门没有及时相应调整价格，将会对公司短期内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3）客户集中度较高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板块中的再生水板块的客户集中度较高。再生水板块客户集中度较高，对公司业务的整体稳定性带来一定影响，如果未来一旦大客户退出，将对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实现产生较大的影响。

（4）市场化竞争风险

公司主营业务中水务及固废处理涉及公用事业，且在营业收入中占有较大比重。目前水务为区域内特许经营，固废处理为区域内定点处理的单位，因此具有一定的竞争优势。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有些地方为减轻负担，已将部分公用事业进行了市场化运作，允许各种经济成分参与到水务等公用事业项目建设、运营。因此若当地政府放开水务、固废处理等特许经营，公司将面临市场化竞争的风险。

（5）成本上涨风险

公司经营成本包括营业成本及“三费”等，原材料、人工、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等均存在上涨的可能，因此公司存在成本上涨风险，影响公司利润的实现。

（6）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子公司较多，由于业务的必然联系，公司与部分关联方之间存在一定的关联交易，虽然公司制订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定对关联方交易行为进行计量和评估，确保关联交易在公平、公正的市场原则下进行，制定严格的资金管理、审批制度，保证公司与各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的合法性、公允性、合理性，但是公司仍然存在关联交易风险，造成利润和资金转移，影响偿债能力。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人员、机构、业务、财务体系，是自主经营、自负盈亏的独立法人。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保持相互独立，自主经营、独立核算、自负盈亏。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为规范公司和全资、控股子公司与关联企业之间的经济往来，提高关联交易的合法性

、公允性和信息披露的准确性，控制交易风险，保障出资人和公司及所属企业的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作出了具体规定和安排，主要包括：

1. 决策权限

（1）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①个人只能代表一方签署协议；②关联方不能以任何形式干预公司的决策；③董事会会议就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下列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属以下情形的，关联董事应予以回避表决，但可参与审议讨论并提出自己的意见：董事个人与公司的关联交易；董事个人在关联企业任职或拥有关联企业的控股权；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应当回避的其它情形。

（2）必要时，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监事会应对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就该关联交易对出资人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3）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交易应按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制度规定，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关联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方可执行。

（4）关联交易合同有效期内，因生产经营或不可抗力力的变化导致必须终止或修改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时，有关当事人可终止协议或修改补充协议内容。补充、修订协议视具体情况即时生效或再经相关决策层审议确认后生效。

2. 决策程序

（1）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人与本公司签署涉及关联交易的协议，应采取必要的回避措施。

（2）必要时，公司及所属企业监事会应对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就该关联交易对出资人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3）公司及所属企业关联交易应按公司及所属企业制度规定，经有权决策机构审议通过，关联双方签字盖章生效后方可执行。

（4）关联交易合同有效期内，因生产经营或不可抗力力的变化导致必须终止或修改关联交易协议或合同时，有关当事人可终止协议或修改补充协议内容。补充、修订协议视具体情况即时生效或再经相关决策层审议确认后生效。

3. 定价机制

关联交易的定价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或由交易双方通过协议价的方式协商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关联交易双方根据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4. 信息披露安排

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在确认和处理有关关联人之间关联关系与关联交易时，对于必须发生的关联交易，应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必要时，控股公司及所属企业监事会应对关联交易是否对公司有利发表意见，同时聘请专业评估机构就该关联交易对出资人是否公平、合理发表意见并说明理由、主要假设及考虑因素，在下次定期报告中披露有关交易的详细资料。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21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1 宁开控
3、债券代码	175921.SH
4、发行日	2021 年 3 月 30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4 月 1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4 月 1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00
10、还本付息方式	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宁开控
3、债券代码	115304.SH
4、发行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4 月 2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6 年 4 月 25 日
7、到期日	2028 年 4 月 2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国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交易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3 经开 01
3、债券代码	251637.SH
4、发行日	2023 年 7 月 3 日
5、起息日	2023 年 7 月 5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7 月 5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32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4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4 宁开控
3、债券代码	257035.SH
4、发行日	2024 年 12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4 年 12 月 27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9 年 12 月 27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1、债券名称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2025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5 经开 01
3、债券代码	258756.SH
4、发行日	2025 年 5 月 28 日
5、起息日	2025 年 5 月 29 日
6、2025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30 年 5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06
10、还本付息方式	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机构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询价成交、点击成交、竞买成交、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	175921.SH
债券简称	21 宁开控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15304.SH
债券简称	23 宁开控
债券约定的选择权条款名称	☒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 回售选择权 ☐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115304.SH
债券简称	23 宁开控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1637.SH
债券简称	23 经开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债券代码	257035.SH
债券简称	24 宁开控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	-----

债券代码	258756.SH
债券简称	25 经开 01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交叉保护承诺、救济措施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执行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条款的具体约定内容、触发执行的具体情况、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等（触发或执行的）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一） 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是否为专项品种债券	专项品种债券的具体类型	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
257035.SH	24 宁开控	否	-	5.00	0.00	0.00
258756.SH	25 经开 01	否	-	5.00	0.00	0.00

（二）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涉及变更调整

☐ 适用 ☒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1. 实际使用情况（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实际使用金额	偿还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金额	偿还公司债券金额	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的金额	用于股权投资、债权投资或资产收购的金额	用于其他用途的金额
257035.SH	24 宁开控	5.00	0.00	4.97	0.00	0.00	0.00	0.03
258756.SH	25 经开 01	5.00	0.00	4.97	0.00	0.00	0.00	0.03

2. 募集资金用于偿还公司债券及其他有息债务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偿还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偿还其他有息债务（不含公司债券）的具体情况
------	------	-------------	-----------------------

257035.SH	24 宁开控	用于偿还“22 经开 01”4.97 亿元	不适用
258756.SH	25 经开 01	用于偿还“22 经开 02”4.97 亿元	不适用

3. 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此处不含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4. 募集资金用于固定资产投资项或者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产收购等其他特定项目

☐适用 ☒不适用

5. 募集资金用于其他用途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其他用途的具体情况
257035.SH	24 宁开控	支付主承销商承销费用
258756.SH	25 经开 01	支付主承销商承销费用

6. 募集资金用于临时补流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合规性

债券代码	债券简称	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募集资金用途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实际用途（包括实际使用和临时补流）	报告期内实际用途与约定用途（含募集说明书约定用途和合规变更后的用途）是否一致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的相关规定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合法合规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管理是否合法合规
257035.SH	24 宁开控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具体系拟用于偿还“22 经开 01”	扣除发行费用 0.03 亿元后，用于偿还“22 经开 01”4.97 亿元	是	是	是	是
258756.SH	25 经开 01	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偿还公司债券本金，具体系拟用于偿还“22 经开 02”	扣除发行费用 0.03 亿元后，用于偿还“22 经开 02”4.97 亿元	是	是	是	是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和募集资金账户管理存在违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发生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5921.SH

债券简称	21 宁开控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1 年 4 月 1 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2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4 月 1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2、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充足的经营性现金流和营业业务的盈利。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增加提供保障，公司的经营盈利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3、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公司拥有的大量土地和物业，均以历史成本记账，该类资产重估价值较高，必要时候能够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应急保障。此外，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畅通，信贷记录良好。公司良好的还贷记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4、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2）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3）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4）引入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 5）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偿债计划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15304.SH

债券简称	23 宁开控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4 月 25 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8 年每年的 4 月 2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

	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2、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充足的经营性现金流和营业业务的盈利。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增加提供保障，公司的经营盈利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3、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公司拥有的大量土地和物业，均以历史成本记账，该类资产重估价值较高，必要时候能够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应急保障。此外，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畅通，信贷记录良好。公司良好的还贷记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4、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和专项偿债账户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提高盈利能力 4）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偿债计划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1637.SH

债券简称	23 经开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3 年 7 月 5 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4 年至 2026 年每年的 7 月 5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2、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充足的经营性现金流和营业业务的盈利。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增加提供保障，公司的经营盈利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3、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公司拥有的大量土地和物业，均以历史成本记账，该类资产重估价值较高，必要时候能够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应急保障。此外，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畅通，信贷记录良好。公司良好的还贷记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4、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提高盈利能力 4）聘请债

	券受托管理人 5)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偿债计划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7035.SH

债券简称	24 宁开控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4 年 12 月 27 日，本期债券在存续期内每年付息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每年的付息日为 2025 年至 2029 年每年的 12 月 27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每次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本期债券利息的支付通过债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利息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由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付息公告中加以说明。根据国家税收法律、法规，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应缴纳的有关税金由投资者自行承担；2、偿债资金将来源于发行人日常经营过程中所产生的充足的经营性现金流和营业业务的盈利。发行人业务的不断发展，将为公司营业收入、经营利润、经营活动现金流的增加提供保障，公司的经营盈利和运营过程中产生的现金是本期债券能够按时、足额偿付的有力保障；3、公司长期保持稳健的财务政策，注重对流动性的管理，必要时可以通过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公司拥有的大量土地和物业，均以历史成本记账，该类资产重估价值较高，必要时候能够为公司债务偿还提供应急保障。此外，公司银行融资渠道畅通，信贷记录良好。公司良好的还贷记录以及高信用等级表明公司具有较强的间接融资能力，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重要保障；4、偿债保障措施：1) 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 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 提高盈利能力 4) 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 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 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偿债计划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258756.SH

债券简称	25 经开 01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1、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25 年 5 月 29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26 年至 2030

	年间每年的 5 月 29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本期债券兑付日为 2030 年 5 月 29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证券登记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2、稳定的经营活动收入和持续的现金流入为本次还款的主要来源。发行人营业收入规模较为稳定，主要来自于水务、固废处置和物业经营板块，上述业务收入每年稳定回款。作为主要负责宁波市北仑区国有资产经营和管理、项目投资的国企，所从事的业务具有区域市场垄断优势，上述业务将形成发行人稳定的偿债资金来源；3、持续的投资收益和政府补助为本期债券偿还提供了重要补充；4、偿债保障措施：1）设立募集资金专户 2）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3）提高盈利能力 4）聘请债券受托管理人 5）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6）严格的信息披露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偿债计划无变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无影响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照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净资产任一指标占上个报告期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 资产及变动情况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银行存款、其他货币资金	13.15	-24.12	
交易性金融资产	信托保障基金	0.16	-28.53	
应收票据	银行承兑汇票	0.14	358.89	新增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	0.61	23.59	
预付款项	预付房屋租金及物业费	0.02	97.60	预付房屋租金及物业费增加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	7.35	26.09	
存货	原材料	0.05	-20.78	
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	1.32	133.76	水务板块尚未结算业务规模增大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增值税留抵税额、预缴增值税	0.72	18.31	
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158.59	0.5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持有的宁波保税区控股有限公司 70%股权	71.02	2.16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权益工具投资、其他	3.84	-5.55	
投资性房地产	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8.43	-2.43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	12.52	-3.52	
在建工程	富春江路西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柴桥上周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6.35	25.11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0.07	-25.00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海域使用权	4.34	-1.34	
长期待摊费用	装修改造工程及其他	0.06	-10.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资产	0.17	0.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老春晓厂房	0.52	-	

资产项目	主要构成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及设备设施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该类别资产的账面价值 （包括非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部分的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13.15	0.01	0.00	0.08
投资性房地产	8.43	4.06	0.00	48.21
固定资产	12.52	0.21	0.00	1.65
无形资产	4.34	1.63	0.00	37.45
合计	38.44	5.91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6.03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1.53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否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7.56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5.06 亿元。

（二）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

例：5.81%，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84.24 亿元和 83.2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1.15%。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0.66	35.00	45.66	54.84
银行贷款	0.00	6.44	16.17	22.61	27.1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0.00	5.00	15.00	18.01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0.00	27.10	56.17	83.2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00 亿元。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105.59 亿元和 105.67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0.08%。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1 年以内（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10.66	35.00	45.66	43.21
银行贷款	0.00	15.06	25.48	40.55	38.37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0.00	5.00	15.00	14.19
其他有息债务	0.00	0.13	4.33	4.46	4.22
合计	0.00	35.86	69.82	105.67	—

注：上述有息债务统计包括利息。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4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5.00 亿元。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其中 1 年以内（含）到期本金规模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较上年末的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说明原因
短期借款	24.89	-24.12	
应付账款	2.33	-12.23	
预收款项	0.38	-2.07	
合同负债	0.20	-29.15	
应付职工薪酬	0.08	-24.65	
应交税费	0.10	-57.88	上年末计提税费已缴纳
其他应付款	20.37	-2.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1	649.34	“21 宁开控”10 亿元本金于 2026 年 4 月份到期，重分类至本科目核算。
其他流动负债	0.01	-80.41	金额较小
长期借款	30.45	74.58	新增长期借款置换短期债务
应付债券	35.00	-30.00	“21 宁开控”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租赁负债	0.02	-49.50	金额较小
长期应付款	4.99	8.95	
预计负债	0.63	-0.22	
递延收益	2.37	-1.58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7	18.98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96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1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投资状况分析

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浙江自贸区（宁波）新动能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否	33.27%	产业投资等	77.68	77.68	0.00	2.46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 适用 ☒ 不适用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35.51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36.05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54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14.49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 是 ☒ 否

十一、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 发生变更 ☒ 未发生变更

十二、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 是 ☒ 否

第四节 专项品种公司债券²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² 债券范围：截至报告期末仍存续的专项品种债券。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www.sse.com.cn

。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中期报告（2025 年）盖章页）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 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4,619,221.65	1,732,470,572.1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20,420.00	22,416,827.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181,992.71	3,090,466.00
应收账款	61,300,383.88	49,598,085.44
应收款项融资		1,886,785.32
预付款项	1,833,345.16	927,787.1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734,926,434.80	582,841,129.6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876,313.41	6,155,365.2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31,653,208.07	56,319,256.6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511,529.39	60,445,266.12
流动资产合计	2,345,922,849.07	2,516,151,541.4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857,565,692.83	15,766,970,232.3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101,624,174.19	6,951,409,565.7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89,058,680.66	406,627,628.71
投资性房地产	842,905,883.47	863,885,201.40
固定资产	1,252,141,052.97	1,297,804,355.16
在建工程	635,363,326.44	507,828,784.2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6,928,533.93	9,238,045.29
无形资产	434,279,902.61	440,172,002.68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146,261.80	6,832,667.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16,845,720.42	16,816,570.3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688,703.62	51,688,703.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26,594,547,932.94	26,319,273,756.65
资产总计	28,940,470,782.01	28,835,425,298.0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488,980,679.16	3,280,039,065.5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33,242,959.99	265,754,538.65
预收款项	37,651,303.48	38,446,996.76
合同负债	19,951,115.01	28,161,620.0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28,913.45	10,523,337.70
应交税费	9,594,108.25	22,777,202.46
其他应付款	2,037,327,212.23	2,083,701,266.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100,928,737.91	146,919,656.58
其他流动负债	831,618.21	4,244,544.86
流动负债合计	5,936,436,647.69	5,880,568,229.2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3,044,627,300.00	1,743,977,300.00
应付债券	3,5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45,880.62	4,843,409.31
长期应付款	499,070,668.80	458,070,668.8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62,781,316.35	62,919,682.04
递延收益	236,832,954.39	240,644,742.39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6,622,713.22	207,278,434.1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592,380,833.38	7,717,734,236.68
负债合计	13,528,817,481.07	13,598,302,465.9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21,907,920.58	9,821,907,920.5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85,705,456.82	361,400,750.49
专项储备	12,088,042.68	12,208,524.66
盈余公积	364,812,252.26	364,812,252.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834,872,923.48	3,809,772,319.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319,386,595.82	15,170,101,767.68
少数股东权益	92,266,705.12	67,021,064.4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5,411,653,300.94	15,237,122,832.1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8,940,470,782.01	28,835,425,298.07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宁波经济技术开发区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 0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1,791,266.71	743,536,535.0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1,020,420.00	22,416,827.7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936,546.79	961,205.4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1,190.07	1,519,275.89
其他应收款	732,491,626.19	580,324,629.6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5,767,382.05	5,350,085.80
流动资产合计	1,202,038,431.81	1,354,108,559.5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6,330,964,083.38	16,240,339,622.8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874,847,166.20	5,701,601,188.4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000,000.00	
投资性房地产	306,489,484.34	310,736,279.31
固定资产	1,138,710.45	1,233,293.9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028.81	2,028.8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518,441,473.18	22,253,912,413.32
资产总计	23,720,479,904.99	23,608,020,972.8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44,062,327.77	2,379,562,327.77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194,617.86	4,655,129.67
预收款项		192,993.72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484,725.78	752,194.17
应交税费	242,389.70	4,196,183.11
其他应付款	2,273,656,785.98	2,274,128,578.1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67,160,580.83	93,002,255.11
其他流动负债	831,618.21	750,708.38
流动负债合计	4,990,633,046.13	4,757,240,370.0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16,850,000.00	951,900,000.00
应付债券	3,500,000,000.00	5,000,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3,981,098.66	14,119,464.35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1,764,537.04	38,453,042.6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12,595,635.70	6,004,472,506.95
负债合计	10,703,228,681.83	10,761,712,877.0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800,000,000.00	8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801,713,195.67	9,801,713,195.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64,254,855.06	34,320,371.74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64,812,252.26	364,812,252.26
未分配利润	1,886,470,920.17	1,845,462,276.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17,251,223.16	12,846,308,095.8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3,720,479,904.99	23,608,020,972.82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合并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73,352,347.80	257,294,863.66
其中：营业收入	273,352,347.80	257,294,863.6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8,848,901.21	254,525,032.86
其中：营业成本	212,435,004.87	197,840,360.69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910,709.88	4,432,382.22
销售费用	1,440.00	
管理费用	26,225,717.99	32,441,805.28
研发费用	3,584,062.09	3,992,738.66
财务费用	9,691,966.38	15,817,746.01
其中：利息费用	29,472,580.61	36,852,681.07
利息收入	19,855,284.28	21,060,939.75
加：其他收益	6,211,194.00	8,197,864.2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819,184.35	76,401,801.0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71,099,035.70	66,172,641.44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428,672.14	-15,624,659.1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054.82	702,95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50,269.91	-250,949.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6,129,828.07	72,196,838.75
加：营业外收入	122,845.19	91,225.37
减：营业外支出	66,521.38	262,717.3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6,186,151.88	72,025,346.73
减：所得税费用	3,147,125.70	-468,085.7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039,026.18	72,493,432.52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3,039,026.18	72,493,432.52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7,193,385.55	77,497,101.1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154,359.37	-5,003,668.6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304,706.33	-28,977,569.05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4,304,706.33	-28,977,569.05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4,304,706.33	-28,977,569.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4,304,706.33	-28,977,569.05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7,343,732.51	43,515,863.47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1,498,091.88	48,519,532.0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154,359.37	-5,003,668.61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94,545.62	2,178,188.06
减：营业成本	6,095,874.81	4,585,294.87
税金及附加	2,941,449.56	322,855.3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290,467.79	6,570,851.9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0,653,498.21	-9,205,183.8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10,726,644.82	9,225,231.07
加：其他收益	2,127.25	15,055.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2,570,771.76	253,960,512.7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1,099,035.70	66,172,641.4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6,180.00	464,706.2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25,544.88	701,251.5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3,101,425.80	255,045,895.54
加：营业外收入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3,101,425.80	255,045,895.54
减：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101,425.80	255,045,895.5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3,101,425.80	255,045,895.5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9,934,483.32	-28,977,569.0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9,934,483.32	-28,977,569.0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9,934,483.32	-28,977,569.0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43,035,909.12	226,068,326.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23,507,335.26	178,129,486.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3,627.4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3,324,074.47	44,224,508.3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655,037.20	222,353,995.0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9,433,286.43	121,730,215.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		

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075,427.35	49,892,578.77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467,803.57	36,011,058.1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55,797.57	11,678,096.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0,032,314.92	219,311,948.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377,277.72	3,042,04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6,238,138.90	5,907,845.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6,222,268.53	84,636,655.2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0,964.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449.71	40,017,091.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557,857.14	130,682,556.3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5,995,199.19	352,892,240.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175,000.00	148,140,437.63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0,000.00	422,883,490.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3,170,199.19	923,916,168.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612,342.05	-793,233,612.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9,4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007,450,000.00	1,38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41,000,000.00	56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77,850,000.00	1,94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14,246,587.50	1,290,604,667.5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540,996.53	370,834,942.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4,924,146.67	13,802,044.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85,711,730.70	1,675,241,654.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7,861,730.70	268,758,345.1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7,851,350.47	-521,433,220.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31,381,715.50	1,591,248,843.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3,530,365.03	1,069,815,622.52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半年度	2024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723,213.73	7,033,752.0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3,213.73	7,033,75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73,967.81	3,761,782.95
支付的各项税费	6,877,656.15	6,786,049.1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054,938.87	3,068,955.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06,562.83	13,616,787.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83,349.10	-6,583,035.78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331,682.9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71,944,855.94	239,212,556.4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97,449.71	15,282,059.75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3,373,988.64	254,494,616.1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75,968.73	133,616,660.58
投资支付的现金	62,000,000.00	98,190,437.63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000,000.00	391,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9,175,968.73	622,807,098.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801,980.09	-368,312,482.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471,450,000.00	32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000,000.00	5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71,450,000.00	834,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43,100,000.00	393,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0,132,181.33	328,541,010.8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7,677,757.78	20,886,043.2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40,909,939.11	743,027,054.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459,939.11	90,972,945.9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1,745,268.30	-283,922,571.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42,576,981.39	707,271,910.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0,831,713.09	423,349,338.67

公司负责人：缪秀荣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汪双玲 会计机构负责人：邵小芬

